

证券代码：832131

证券简称：斯盛能源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深圳市斯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

深圳市斯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2131，以下简称“斯盛能源”或“公司”）因未能于2022年4月29日前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自2022年5月5日起被强制停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三章第十六条规定，挂牌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且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将终止其股票挂牌。公司未能在法定期限内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和《2022年半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全国股转公司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二、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影响因素等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挂牌公司出现本细则第十六条所列情形的，全国股转公司在二十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其股票挂牌的决定。

全国股转公司要求挂牌公司、主办券商和证券服务机构对有关事项进行解释说明，或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全国股转公司对相关主体涉嫌违法违规行为进行调查处理的，不计入作出决定的期限。

三、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

截至目前为止，同时存在重大诉讼、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公司和法定代表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及被出具限制消费令、子公司湖南省斯盛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斯盛”）和法定代表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及被出具限制消费令、湖南斯盛被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申请等情况，无法调动足够资源进行年度审计工作。

2022年6月23日，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人民法院选定湖南道明清算服务有限公司担任湖南斯盛破产管理人。湖南斯盛破产程序尚在进行中，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推进相关事项进展，努力维护股东合法权益，敬请投资者关注。若相关工作取得重要进展或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会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四、公司和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公司联系人：于湘勇，电话：0755-89334880。

券商联系人：罗祖光，电话：0755-81682739，邮箱：luozg@essence.com.cn。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感歉意。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斯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30日